

证券代码：600189

证券简称：泉阳泉

公告编号：临 2024—020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产品种类：单位结构性存款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西安大路支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总计：16,000万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3年5月31日，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对最高总额不超过27,500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2023年8月31日至2024年8月30日（详情见公司公告：临2023-033）。

一、本次现金管理情况概述

（一）现金管理目的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在保本前提下能够获得一定的浮动收益，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募集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现金管理总金额为 16,000 万元人民币。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796号）核准，公司向包括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森工集团”）在内的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票数量为62,1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股票价格为6.80元/股，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422,280,0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415,710,000.00元。以上募集资金于2018年2月8日全部到位，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8]22040002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将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中国建设银行长春西安大路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并与相关各方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根据公司于2017年10月14日披露的《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以及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情况，募集资金投向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实施主体
1	长白山天泉20万吨含气矿泉水生产项目	11,400.00	吉林长白山天泉有限公司
2	靖宇海源40万吨矿泉水建设项目	10,000.00	靖宇县海源矿泉饮品有限责任公司
3	销售渠道建设项目	19,828.00	吉林森工集团泉阳泉饮品有限公司
4	支付部分中介机构费用	1,000.00	公司
合计		42,228.00	-

3、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募集资金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的前提下进行的。

（四）投资方式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利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西安大路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资金16,000万元购买了“单位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购买产品情况

- (1) 产品名称：单位结构性存款
- (2) 产品类型：银行存款产品
- (3) 产品风险水平：无风险或风险极低
- (4) 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1.05%至 2.7%
- (5) 产品期限：3 个月
- (6) 交易日期：2024 年 4 月 23 日起至 2024 年 7 月 23 日止
- (7) 收益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8) 认购金额：16,000 万元人民币

2、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西安大路支行无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

3、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符合公司对理财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五) 投资期限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期限为 3 个月，未超过 12 个月，符合相关规定。

二、决策程序履行情况

2023年5月31日，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对最高总额不超过 27,500 万元人民币（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以通知存款、保本型结构性存款等方式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2023年8月31日至 2024年8月30日。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独立财务顾问均已分别对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详情见公司公告：临2023-033）。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 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购买的标的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西安大路支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明确约定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风险水平为无风险或风险极低，总体风险可控。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选择合适的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由财务总监进行审核后提交董事长审批。

2、公司财务部建立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台账，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展情况，及时调整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产品期限，跟踪分析收益，及时发现评估可能存在的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并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产品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上报董事会，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购买的产品收益大幅低于预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及时予以披露；

4、公司审计部负责对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产品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5、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的购买及收益进展情况，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现金管理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4,340,656,243.88	4,324,064,526.46
负债总额	2,964,875,190.01	2,946,024,694.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87,364,346.63	1,193,026,868.65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营业收入	233,066,305.55	1,122,000,967.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08,495.52	224,719,888.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62,522.02	-457,186,658.98

（二）采用的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公司购买的单位结构性存款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到期赎回的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的货币资金，理财收益计入投资收益。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三）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正常使用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 and 主营业务的发展。

五、截至本公告日，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投入本金	收回本金	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单位结构性存款	125,000,000.00	125,000,000.00	883,904.11	0.00
2	单位结构性存款	70,000,000.00	70,000,000.00	494,986.30	0.00
3	单位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719,041.10	0.00
4	单位结构性存款	165,000,000.00	165,000,000.00	992,000.94	0.00
5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97,081.73	0.00
6	单位结构性存款	165,000,000.00	165,000,000.00	1,110,698.63	0.00
7	单位结构性存款	160,000,000.00	—	—	160,000,000.00
合计		755,000,000.00	595,000,000.00	4,297,712.81	160,000,000.00
最近12个月内现金管理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65,000,000.00	
最近12个月内现金管理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				13.83	
最近12个月现金管理累计收益/最近一年经审计净利润（%）				-0.94	
目前已使用的额度				160,000,000.00	
尚未使用的额度				115,000,000.00	
总额度				275,000,000.00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